

综合治税税务 综合治税工作总结(优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综合治税税务篇一

为进一步拓宽税源监控领域，强化税收科学管理，促进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根据□x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综合治税工作的意见》的要求，按照市政府确定的综合治税目标，财政局把综合治税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全力以赴抓好落实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稳步推进社会综合治税工作。现将综合治税开展以来的进展情况总结如下：

为提高信息收集力度，财政局建立了“信息分包、逐级负责”的长效机制。全体县级干部各带领1名主要科室科长和财政信息员组成工作组。按照税务部门的需求，分别承包4-5家部门和单位，一包到底。财政信息员每天到所包单位，解释政策，收集信息，下班前汇报当天信息报送情况。财政信息员向科长负责，科长向分包的'领导负责，分包领导负责协调到位，一级向一级负责。经过实行信息工作分包，明显提高了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和准确性，房管局电子信息不全、供电公司用电信息不能上报、交通局无车辆自重载重信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孟州数据等棘手问题得到及时解决。

为了进一步加快综合治税工作步伐，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措施，财政局多次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对近期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讨论研究，明确处理措施。

一是传达市政府关于将综合治税工作列为今年重大工作任务

的相关精神，明确全年的任务目标。

二是传达姜市长到市财政、国地税部门开展综合治税工作的调研情况和重要指示，并对姜市长在调研中提出的要求一一落实。

三是多次组织召开国地税与成员单位沟通会，对信息报送中存在的问题现场沟通解决，落实信息报送的格式和时限。

四是讨论各涉税数据项确认问题。由市国、地税部门对市级各涉税数据项再次进行梳理，整理出需提交对接涉税数据项单位名单，由综合治税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协调解决。

五是对信息采集、确认、比对流程进行完善，由原财政局收到信息后进行确认、比对、分析结果传递给国地税，变更为财政局收到单位报送的原始数据直接移交给税务部门，由国地税对收集的信息有效性进行评估、分析，存在问题反映给综合治税办，提高了利用效率。

为了进一步提高各单位综合治税的积极意识，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促进全市综合治税顺利开展，采取了以下宣传措施。一是编制《xx综合治税工作简报》，宣传我市综合治税政策规定、领导批示、工作动态、先进经验、典型事例、问题答疑、表彰惩处以及其他省、市社会综合治税工作的先进做法，增强各涉税部门协税护税的责任感，调动其协同征管的积极性。

综合治税税务篇二

综合治税工作总结为进一步拓宽税源监控领域，强化税收科学管理，促进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根据《xx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综合治税工作的意见》的要求，按照市政府确定的综合治税目标，财政局把综合治税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全力以赴抓好落实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稳步推

进社会综合治税工作。现将综合治税开展以来的进展情况总结如下：

20xx年，市委、市政府将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列为市政府的重大工作任务，明确各相关单位工作职责，要求综合治税成员单位抓紧落实，积极组织和配合开展工作。我局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对目标进行细化，5月份理顺与各成员单位的信息对接，初步完成信息采集；6月份根据市政府确定的综合治税的重点领域，进一步完善相关信息收集，并对信息进行分析应用，争取见到税收成效；7月份协助各县区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开展综合治税。同时根据每月工作进度目标，分解安排每周工作任务，明确每周工作职责和目标，并建立综合治税周工作汇报制度。截至目前5、6月份的工作目标已经实现，与各成员单位的信息报送工作渠道畅通，共收集xx家成员单位xxx万条信息，并对现有数据进行分析、比对、核查、征缴，地税部门共核查税款xxxx万元，入库xxxx万元；国税部门核查并入库xxxx万元。

为提高信息收集力度，财政局建立了“信息分包、逐级负责”的长效机制。全体县级干部各带领1名主要科室科长和财政信息员组成工作组。按照税务部门的需求，分别承包4—5家部门和单位，一包到底。财政信息员每天到所包单位，解释政策，收集信息，下班前汇报当天信息报送情况。财政信息员向科长负责，科长向分包的领导负责，分包领导负责协调到位，一级向一级负责。经过实行信息工作分包，明显提高了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和准确性，房管局电子信息不全、供电公司用电信息不能上报、交通局无车辆自重载重信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孟州数据等棘手问题得到及时解决。

梳理，整理出需提交对接涉税数据项单位名单，由综合治税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协调解决。五是对信息采集、确认、比对流程进行完善，由原财政局收到信息后进行确认、比对、分析结果传递给国地税，变更为财政局收到单位报送的原始

数据直接移交给税务部门，由国地税对收集的信息有效性进行评估、分析，存在问题反映给综合治税办，提高了利用效率。

xx电视台在4月16日晚报道动员会新闻；4月17日在xx日报《财税周刊》专题宣传，报道张市长、姜市长在全市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动员会上的讲话精神，综合治税知识问答，财政、国税和地税三部门局长表态发言。

（一）在适当时间，召开一次综合治税工作推进会，进一步提高综合治税成员单位对综合治工作的认识，达到明确责任和工作内容、相互协调、相互配合，共同促进的目的。

（二）继续以土地、房产、车辆领域为重点，完善信息需求、深入分析、狠抓落实，扩大税收成效。

（三）将综合治税工作与市规范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工作结合起来，把完善信息管理和先税后证（审、批）融入到行政审批改革中，提高税收管理水平。

综合治税税务篇三

为进一步研究和探讨我市社会综合治税深化和规范化问题，加强税源监控，夯实税收征管基础工作，促进依法治税、社会化税收管理。根据主席会议的统一部署，市政协于8月份组织开展了对全市社会综合治税情况的视察调研。调研组在对我市部分镇、部门综合治税状况进行调查摸底的基础上，先后赴山东临沂、蓬莱、威海学习先进做法和经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社会综合治税成效显著

我市自xx年7月份全面推行社会综合治税工作以来，通过建立涉税信息采集传递平台，委托代征平台，考核奖惩平台的工

作机制，实现了税收征管向多部门，多税种，多行业，多领域延伸，一年来共采集有关涉税信息5600多条，经过筛选，利用有价值的涉税信息2200多条，利用涉税信息新增税款420万元，签定发票控管责任书10多份，通过强化发票控管新增税款360万元。

二、我市社会综合治税的基本做法

1、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为全面推进社会综合治税夯实基础。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充分理解社会综合治税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自去年开展社会综合治税以来市政府专门出台了一个意见三个办法，对全市社会综合治税进行了统一部署。市、镇、村均专题召开了动员大会，组织宣传发动，把实行社会综合治税工作作为增加财政收入，营造公平税赋大环境的重要工作来抓，逐步建立起“政府领导，财税主管，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税新格局。在思想认识上强调我市实行综合治税是基于4方面的需要：

一是保证地方

综合治税税务篇四

为切实做好住建委综合治税工作，根据《市综合治税工作考核暂行办法》及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加强领导

成立住建委综合治税工作领导小组，住建委副主任同志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同志为信息联络员，负责收集、整理本部门涉税信息并按要求报送。

二、明确职责

各部门在综合治税工作中，要认真履行自身职能职责，涉及提供涉税信息的部门，应定期及时准确的向联络员提供涉税信息。根据市综合治税数据采集系统内容，以下部门在每季度5日前提供上季度涉税相关信息。

建管处负责提供：

- 1、建筑业企业管理信息表；
- 2、建筑施工合同备案信息表；
- 3、施工许可证发放信息表。

房管局负责提供：

- 1、商品房预售许可证信息表；
- 2、房屋销售合同备案信息表；
- 3、房产交易转让信息表。

征收局负责提供：城市房屋拆迁信息表。

其他部门根据市综合治税领导小组要求，配合联络员随时提供所需涉税信息。

三、信息报送

联络员负责收集、整理各部门提供的信息表并在每季度10日前在市综合治税平台报送，要求：

- 1、报送的涉税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与规定格式相符；

- 2、按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报送本部门的涉税信息，实现信息共享；
- 3、报送的信息经税务部门分析比对后，能直接形成税源增长点。

四、协作控管

严格执行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综合治税工作的通知》，按照规定在相关环节进行税收控管，积极配合财税部门工作。从建设程序各个环节及房屋交易等情况入手，加强涉税信息的监控。

五、工作制度

- 1、建立综合治税工作例会制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治税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总结上季度工作情况，研究解决存在问题，安排下阶段工作。
- 2、建立奖惩制度。制定住建委综合治税工作考核办法，并纳入单位目标管理进行考核，对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奖励，对在工作中不履行职责，提供信息不及时导致延误上报的，提供信息不准确导致上报信息不符合要求的，取消在住建委年终目标考核中的评先资格。

综合治税税务篇五

为进一步研究和探讨我市社会综合治税深化和规范化问题，加强税源监控，夯实税收征管基础工作，促进依法治税、社会化税收管理，根据主席会议的统一部署，市政协于8月份组织开展了对全市社会综合治税情况的视察调研。调研组在对我市部分镇、部门综合治税状况进行调查摸底的基础上，先后赴山东临沂、蓬莱、威海学习先进做法和经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社会综合治税成效显著

我市自7月份全面推行社会综合治税工作以来，通过建立涉税信息采集传递平台，委托代征平台，考核奖惩平台的工作机制，实现了税收征管向多部门，多税种，多行业，多领域延伸，一年来共采集有关涉税信息5600多条，经过筛选，利用有价值的涉税信息2200多条，利用涉税信息新增税款420万元，签定发票控管责任书10多份，通过强化发票控管新增税款360万元。

二、我市社会综合治税的基本做法

1、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为全面推进社会综合治税夯实基础。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充分理解社会综合治税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自去年开展社会综合治税以来市政府专门出台了一个意见三个办法，对全市社会综合治税进行了统一部署。市、镇、村均专题召开了动员大会，组织宣传发动，把实行社会综合治税工作作为增加财政收入，营造公平税赋大环境的重要工作来抓，逐步建立起“政府领导，财税主管，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税新格局。在思想认识上强调我市实行综合治税是基于4方面的需要：一是保证地方收入不断增加的需要。近年来，我市为了发展经济和社会事业，对财政收入的需求十分迫切，但地税税源基数缩减没有新的税源增长点，因此最大限度的挖掘地方税应当是保证我市可用财力持续稳定增长的方法之一。二是目前税收征管形势的要求。随着结算方式日益多样化，分配手段日益多渠道化，企业和个人的收入越来越隐蔽，税收征管方式难度越来越大，而税务部门税源零星分散，易漏难管，又无充足的征管力量，因此迫切要求建立一个严密的税源监控体系。三是贯彻落实《税收征管法》的需要。《税收征管法》第5条明确规定“地方各级政府应当依法加强对本部门行政区域内税收征收管理工作的领导或协调，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支持、协助税务机关依法

执行职务”。四是加强部门协作，促进社会经济全面发展的需要。政府的各个职能部门担负着不同的职责，但是总体目标是一致的，应当相互配合、支持，形成合力，通过综合治税可以加强部门之间的协作，促进社会经济的全面发展。

(2)领导重视、组织体系初步建立，确保了我市社会综合治税工作有序开展。为加强对全市综合治税的领导，根据《市政府关于开展社会综合治税工作的意见》，市政府建立了如皋市社会综合治税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全市综合治税工作，协调处理工作中的问题，督促核查各镇、各部门和单位开展综合治税工作的情况。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副主任由财政、地税、国税主要负责人担任。办公室机构常设在地税局，负责根据领导小组的决定，具体组织实施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分类处置相关部门及单位提供的涉税信息。负责按照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各镇和开发区也相应成立了领导小组，由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分管领导具体抓，并制定了具体实施方案及协调相关镇属单位、村(居)委会联动开展综合治税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社会综合治税办公室，由财政所长任主任，国、地税分局长任副主任，具体落实综合治税工作并配备专人明确为信息员。相关部门、单位领导也十分重视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建立工作组由主要领导任组长，明确专人为联络员，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亲自过问、亲自督察的工作机制。

2、整体联动、措施扎实，为社会综合治税的生命力和有效性提供了有力保障。

(1)各部门加强协同配合，齐抓共管。

社会综合治税工作是一项浩繁的系统工程，必须借助有关部门的行政权力，离开各部门的协作配合，税源控管将无从谈起，更毋论应收尽收，不疏不漏。为此，我市综合治税领导小组协调各相关部门积极参与，先后与市建工、国土、工商、公安、交通、经贸等多个部门、单位建立了联系制度，将各

部门配合税务部门加强税源监控的任务和职责以文件的形式明确下来。同时，各基层国、地税分局与各镇及部门也签定了综合治税责任书，从而全面构建了从市到乡镇的部门配合协作网络体系，实现了涉税信息资源共享，获得了大量的涉税信息，为监控税源、加强征管提供了充分的信息支持。如税务部门与工商部门配合，建立税务登记信息与工商登记信息交换与共享机制；税务部门与金融部门协作，大力推广电子申报，完善实时划缴工作。地税四分局根据土管所、供电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四月份对辖内22个砖瓦厂纳税情况与用电量进行比对，核实其实际营业额，清理补征税款40余万元。柴湾镇财政所利用同业税负水平的基础数据，将发现的宠物玩具企业税收异常情况反馈到税务部门，组织清查，取得显著效果。

(2) 明确职责，强化各项监控措施。

面对工作头绪多，协调难度大，落实任务重等困难，各相关部门大力发扬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做了大量细致工作，在工作部署上逐一做到事事有人抓，落实有反馈，实现了税源控管延伸到多税种、多行业及征管盲区。如在综合治税工作中市交通运输部门加强对货物运输、出租车的营运情况监控；国土部门加强对土地转让、使用情况的监控；建设部门加强对基本建设情况的监控；房管部门加强对房屋交易监控等，形成了信息处理及涉税信息的控管岗位前移，大大提高了对以往征管盲区的信息掌握。对符合代征代扣税款条件的，签定了委托代征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代征合法、规范。白蒲镇建立了企业税源监控、契税、民营建筑、企业用地、农村运输拖拉机、房屋出租、个体屠宰七本台帐，切实为税收征管奠定了良好基础。常青镇综合治税办公室注重对规模税源动态分析，出具书面报告与国地税沟通，加强了税源监控力度使税收收入有较大幅度的上升。

(3) 舆论引导，宣传到位，营造良好的税收环境。

我市广泛开展宣传活动，通过多种形式引导社会各界关注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各镇利用宣传标语、发放综合治税宣传材料、黑板报、召开村居民大会、税收宣传月等形式进行综合治税宣传，扩大综合治税的影响。在税务征收大厅，通过发放税收政策宣传单和宣传手册的形式，大力宣传税收征管、综合治税相关政策，让群众进一步了解政策、熟悉政策，使得纳税人对税法能理解透彻、能有深度的掌握，不会因不懂政策而出现申报的漏洞。如丁堰镇通过宣传使人们的纳税意识普遍提高，偷抗骗税心理和行为减少了，真真从内心认同纳税光荣、偷税可耻。今年上半年该镇主动到纳税大厅开票131户，开票金额907.81万元，征收税收34.76万元(主要为建筑、运输、租赁)。

3、建立考核奖惩机制，为社会综合治税的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工作的关键在于狠抓落实，而落实的关键在于加强考核督查。经市政府研究制定了《如皋市社会综合治税工作考核办法》，实行多措并举、奖惩结合、强化监督、加强管理，客观公正地反映社会综合治税工作的实绩，促进社会综合治税工作步入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市政府将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列入对各镇(开发区)、相关单位的岗位责任制考核内容，考核结果记入年度考核总分。对密切配合、监控得力、协税护税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年终由市社会综合治税领导小组进行表彰奖励;对依法接受委托代征税款的单位由地税部门根据代征代扣税额严格按税法规定支付手续费;对因控管不力，造成税款流失的，由市政府予以通报批评。今年4月份市综合治税领导小组对20社会综合治税工作中作出显著贡献的如城镇等三个先进乡镇，计经委、统计局等七家先进单位和8名先进个人给予了表彰。6月份，丁堰镇综合治税工作领导小组对提供有价值、高质量信息的供电、土管、城建、企服务站、三河、皋南村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全面履行代征义务的部门，由财政所按照实际入库税款给予5%的手续费。通过加大考核和奖惩力度，较好地调动了各单位参与、支持综合治税工作的积极

性，使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得以有效推进。

二、我市社会综合治税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1、少数乡镇、部门对综合治税的认识不统一，措施不扎实导致综合治税工作开展不平衡。

(2)措施不够扎实。有的单位综合治税工作已经较为深入规范或正走向规范化，但也有少数单位综合治税工作仅流于形式，没有实质性的开展工作。一是部分镇仅有台帐或仅建立体系应付检查，而没有具体落实综合治税的措施；在调查中我们甚至发现少数镇干部不能正确理解社会综合治税的含义。二是部分单位、部门措施有所落实但是力度不够大，操作程序不够规范，信息采集质量不高，仅满足于一般性的工作要求和部署，工作不主动，没有创新理念。个别单位仅局限于签签文件，打打电话，不同程度的存在等、靠思想。由于以上现象的存在我市综合治税工作开展极度不平衡。如20在涉税信息传递数上较多的如城、白蒲等镇均达到500多条，九华等镇利用信息较多约300多条，而有的乡镇涉税信息传递少的仅有5条，在信息利用上有的镇还是空白。

2、社会综合治税氛围不浓，社会参与的共识尚未普遍形成。

(1)宣传工作长期性不足，群众参与力度不够。我市在社会综合治税宣传发动上缺乏长期性，仅满足于会上讲、挂标语、黑板报和为迎接检查而进行的突击应付，虽然面上宣传有声有势，但不能传到千家万户深入人心。群众存在着“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错误思想，没有形成“千斤担子，大家挑”的共识。部分群众难过“人情关”而拒绝提供涉税信息，认为都是本乡本土的熟人何必出力不讨好破坏了人际关系。总之由于群众没有正确理解综合治税的意义，造成了大量的税源信息在不经意间流失。

(2)部分纳税人的共识没有普遍形成，出现了政府部门“一头

热”的现象。自我市开展社会综合治税以来，市各级政府，各部门都将该项工作摆上工作日程，形成浓烈的齐抓共管氛围，与此对比，我市不少企业负责人却只顾自己利益，对综合治税不闻不问，甚至少数企业会计盲目听从于老总而不顾《税法》、《会计法》的规定做了数本帐册，一本专门针对税务机关查帐而设。有的企业车间机器轰轰运行，产品畅销但在帐面上却做亏损。没有形成“依法纳税光荣，偷税漏税可耻”的意识。

3、在操作中漏洞较多，创新不够，税源流失日益突出。

社会综合治税涉及面广，工作量大，人员素质参差不齐，各镇和相关部门创新理念不够，在具体操作中硬搬模式，没有因地制宜形成“一镇一策”，甚至因为没有“创新堵漏”而造成税源流失。(1)在招商引资中部分市外大企业仅把生产车间投资到我市，并没有成品和销售，造成这部分企业没有税收，这不但影响了我市的地方财政收入也不同程度的浪费了招商引资成本。(2)在企业所得税征管中出现了原有的企业申请注销或“脱壳”经营，注册成立新企业或“三资”企业享受减免政策，国地税部门仅进行了核实而没有针对这一现象形成合力，创新征管机制，查漏补缺。(3)招商引资的投资企业落户我市在办理征用或租用土地协议上没有明确营业税的缴纳主体，因而在征收租金营业税和不动产销售营业税上出现推委现象。(4)在征收管理中存在“唯任务”的思想。认为一些税种比较零星，管理费时费力，形成了只看重大税源如增值税而忽视零散税源管理的现象等。

4、考核奖惩落实不到位，导致社会综合治税工作进展缓慢。

我市虽制定了《考核办法》，但各镇、部门实际情况影响了考核奖惩的落实程度。一是由于认识的不到位影响了考核的不到位，部分镇、部门认为综合治税工作仅是表面工作，不必耗人耗力而影响到本单位人员的年度考核成绩。二是少数镇由于政府财力拮据，对在社会综合治税中的先进个人只有

口头承诺没有实质性的奖励。三是对少数偷漏税的企业惩罚“轻不着边，重不到位”滋长了其漏税恶习，也影响了主动缴纳税款企业的积极性。四是考核力度不大。对由于涉税信息不准确，传递不及时或受托代征部门单位对税源监控不力，不按要求代征代扣税款影响财政增长的没有动真碰硬，追究责任。以上多方面原因造成我市社会综合治税进展缓慢。

四、对策建议

1、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开展社会综合治税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工作的深化，首先需要认识的深化。认识上的提高，必将推动工作更好地开展。针对我市各镇、各部门对综合治税工作认识的不一致，进展的不平衡，我们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统一认识：一方面，市场经济快速运行中，出现了经营多元化、收支隐蔽化、分配多样化、偷逃税智能化的新特点，税源控管难度不断增加。另一方面，由于地方税收面广量大、零星分散、易漏难管，征管力量相对不足，征管手段比较滞后，更增加了税源控管的难度。实行社会综合治税，借助社会各界的力量，强化税收源头控管，是从源头上控管税源的一项长期的治本之策。最后，实行社会综合治税也体现了依法治税的重要指导思想。总之各镇各有关部门一定要反复灌输综合治税工作重要性和必要性，在头脑中形成了非抓不可的“三个观念”，即：加强综合治税工作是增加财政收入、保障社会正常运转的需要；加强社会综合治税是均衡税负、确保经济协调发展的需要；加强综合治税是完善税源监控、加强税收征管的需要。从提高思想认识入手，变表层为深入，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2、健全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协调机制，形成完整高效的工作体系。

综合治税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综治协调是整个工程的基

础，要夯实这一基础。一是要进一步健全工作协调机制，要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各级领导小组都要定期召开部门联席会议，及时通报社会综合治税进展情况，并通过联席会议协调处理各类重大问题。二是打破瓶颈，健全联动机制，首先要信息共享，有关部门处理涉税方面事项不得隐瞒，要及时向税务部门传递，供税务部门参考；其次协助税务部门抓好税收征管，通过委托代征代扣、联合办公等手段，在一些关键环节卡住口子，促进税收应收尽收；三是做好税收工作的保障。这一点主要是针对公检法部门，为税务部门提供司法保障，对少部分抗税，偷税的企业要严打，对部分违规避税的企业要严查。

3、健全与落实考核奖惩机制，有效调动社会参与力度。

我市在推行综合治税的同时要切实贯彻落实《考核奖惩办法》。一是奖励激励。除依照税法规定及时支付代征手续费外，协调部门设立综合治税专项奖励基金，年终根据各镇、部门代征税款入库和提供有效涉税信息情况确定奖励比例、金额，并直接拨付。同时，设立涉税举报奖励基金，鼓励社会各界共同加强对地方税源的监督。二是考核考评。将信息采集、信息反馈的数量和质量、委托代征税款情况，进行量化、细化，列入各镇、部门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考评的重要内容。对领导重视、工作得力、成绩突出的，在评先选优，双百分考核中优先考虑。三是责任追究。对在推进综合治税工作中控管不力、造成税收流失的。将在目标责任书考核中扣分，并取消其评先选优资格。对不依法代征代扣的应按照法律法规进行严厉处罚，按照相同数额或相应比例，扣除下一年度财政经费。

4、创新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各项工作，形成浓烈的综治氛围。

综合治税的顺利开展和最终取得实效都离不开各部门在工作中的摸索与创新，社会各界的共同关注。(1)要创新宣传方式。一是扎实开展“争当诚信纳税人，共同参与社会综合治税”

的税收宣传月活动，采取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可以将综合治税政策编成剧本发送到民间艺人手中，让他们在老百姓中广泛演出。二是开展正反典型宣传。一方面要大力开展依法诚信纳税典型宣传。另一方面结合如皋警方栏目加强对典型偷漏税案件的曝光，以案说法，教育广大纳税人，震慑违法犯罪分子。(2)创新工作方式。一是国地加强税合作，充分发挥合力作用。创造式的制定协作制度和办法，国、地税局各有不同的分工，没有健全的合作制度作保证，就难免在合作中造成与对方的工作计划发生冲突，或者超越职能范围。因此，国、地税局要根据各自的工作实际，对配合协作的层面、手段进行详尽的协商，对合作中经常涉及到的税源监控、日常检查、协助征收等工作进行全面明确和细化。这样才能保证合作工作的有效开展和合作效能的充分发挥。二是大力推行“社区综合治税”。可确定“依托社区管理优势，全方位加强税源控管，积极创新综合治税机制”的工作思路，形成依靠政府领导，以社区、居委会综合治税体系为依托，以实现地方税源的有效监控为核心的社区税源控管新机制，促进税收稳定增长。

5、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保障社会综合治税持续健康发展。

缺乏长效机制必然导致社会综合治税工作流于形式。因此必须从内外三个方面加强长效机制建设。一是建立内部机制。制定从涉税信息采集、加工、整理、使用、监督考核等程序文件，严格实行过程控制，按期进行内审和管理评审；二是建立外部机制。定期召开通报会，交流情况，及时研究和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将综合治税贯穿到日常税收征管工作中长期坚持，确保社会综合治税持久运行。三是建立审计考核机制。提请纪检、监察部门将各相关部门社会综合治税情况进行立项考核。委托审计部门对代征代扣单位的代征代扣情况进行延伸审计。通过三个机制的建立，逐步实现社会综合治税工作协调制度化、税源监管职能化、考核奖惩规范化，从而切实把社会综合治税作为一项经常性、日常性、长期性的工作来抓，在机制上保障社会综合治税持续健康地向前发

展。